

证券代码: 603118

证券简称: 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24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丹梓北路2号共进股份4栋8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5 月 20 日

至2025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
5.01	关于公司董事汪大维先生薪酬的议案	√

5.02	关于公司董事唐佛南先生薪酬的议案	√
5.03	关于公司董事长胡祖敏先生薪酬的议案	√
5.04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魏洪海先生薪酬的议案	√
5.05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澜先生薪酬的议案	√
5.06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唐晓琳女士薪酬的议案	√
5.07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龙晓晶女士薪酬的议案	√
5.08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贺依朦女士薪酬的议案	√
5.0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5.10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武建楠先生薪酬的议案	√
5.11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何卫娣女士薪酬的议案	√
5.12	关于公司监事孙志强先生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业务的议案	√
8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即将披露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汪大维先生、王丹华女士回避表决议案 5.01、5.05；唐佛南先生、崔正南女士、唐晓琳女士回避表决议案 5.02、5.06；胡祖敏先生回避表决议案 5.03；龙晓晶女士回避表决议案 5.07；贺依朦女士回避

表决议案 5.08；何卫娣女士回避表决议案 5.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汪大维先生、王丹华女士、唐佛南先生、崔正南女士、胡祖敏先生、唐晓琳女士、龙晓晶女士、贺依朦女士、何卫娣女士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18	共进股份	2025/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新能源大厦 A 座 2 楼共进股份证券部。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 其他事项

- 1、本次现场会议参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2、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和车费。
- 3、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新能源大厦 A 座 2 楼共进股份证券部
- 4、邮政编码：518054
- 5、会议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 6、电话：0755-26859219
- 7、传真：0755-26021338
- 8、邮箱：investor@twsz.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5.01	关于公司董事汪大维先生薪酬的议案			
5.02	关于公司董事唐佛南先生薪酬的议案			
5.03	关于公司董事长胡祖敏先生薪酬的议案			
5.04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魏洪海先生薪酬的议案			

5.05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澜先生薪酬的议案			
5.06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唐晓琳女士薪酬的议案			
5.07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龙晓晶女士薪酬的议案			
5.08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贺依朦女士薪酬的议案			
5.0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10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武建楠先生薪酬的议案			
5.11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何卫娣女士薪酬的议案			
5.12	关于公司监事孙志强先生薪酬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业务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